
证券代码：002735

证券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0-026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进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屈乐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渠晓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8,244,388.06	232,605,043.36	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16,833.47	11,443,341.10	-3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42,133.64	11,449,967.15	-4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471,055.12	31,814,448.23	-10.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3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	1.95%	-0.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45,440,302.51	1,202,713,562.28	-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3,303,436.56	656,286,603.09	1.0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2,872.9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5,932.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473.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2,206.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491.58	
合计	1,074,699.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进军	境内自然人	38.35%	54,732,435	41,049,326	质押	29,880,000
江苏漫江碧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0%	9,989,086	0		
王武军	境内自然人	6.49%	9,256,417	6,942,313		
梁建宏	境内自然人	5.04%	7,186,232	0		
王孝军	境内自然人	4.72%	6,740,000	0		
王娟	境内自然人	1.43%	2,040,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1%	1,866,940	0		
罗忠放	境内自然人	0.78%	1,117,453	0		
官冬青	境内自然人	0.78%	1,108,480	0		
雷杰	境内自然人	0.75%	1,064,060	693,6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进军	13,683,109	人民币普通股	13,683,109			
江苏漫江碧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989,086	人民币普通股	9,989,086			
梁建宏	7,186,232	人民币普通股	7,186,232			
王孝军	6,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40,000			
王武军	2,314,104	人民币普通股	2,314,104			
王娟	2,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66,940	人民币普通股	1,866,940			
罗忠放	1,117,453	人民币普通股	1,117,453			
官冬青	1,108,480	人民币普通股	1,108,480			
徐惠芝	1,060,590	人民币普通股	1,060,5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进军、王武军、王孝军、王娟系同一家族成员，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梁建宏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7,186,232 股。公司股东徐惠芝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060,59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42,479,669.31	101,466,782.16	40%	本期销售回款增加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40,055,791.65	75%	本期银行新增借款所致。
应交税费	13,368,302.41	20,535,393.55	-35%	本期已缴纳相关税费所致。
税金及附加	1,608,066.40	2,323,642.12	-31%	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导致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相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3,263,908.73	1,376,807.24	137%	本期合并东莞群赞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4,212.07	-9,100,917.46	-74%	本期郑州王子和成都新正工业园建设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53,528.33	10,063,616.66	175%	本期增加银行借款现金流入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1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子公司暨购买土地的议案，为开拓消费电子业务与环保包装业务，挖掘东南亚市场潜力，推进经营业务全球化战略，公司拟以不超过2,000万美元的自有资金在泰国投资，资金主要用于设立二级子公司、购买土地、基础建设、采购生产设备和原材料等生产经营。拟设立的二级子公司暂定名WANGZI (THAILAND) CO., LTD.（中文名为王子（泰国）有限公司，具体以最终泰国属地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以下简称“泰国王子”），注册资本为500万泰铢，股东分别为深圳栢兴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想环球贸易有限公司、深圳新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雷杰、戴德平和廖仲和，持股比例分别为95%、1%、1%、1%、1%和1%，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泰国王子设立的有关事宜。同时，公司拟通过深圳栢兴科技有限公司与THAI-CHINESE RAYONG INDUSTRIAL REALTY DEVELOPMENT CO., LTD.（中文名为泰中罗勇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中罗勇”）

签订土地购买意向协议，购买位于泰国罗勇府泰中罗勇工业园内的工业用地，用于泰国王子基地建设和生产经营，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购买土地的有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2020年3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泰国王子完成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注册证明文件。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以不超过 2,000 万美元的自有资金投资泰国事项	2020 年 01 月 03 日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 年 03 月 20 日	
退回项目资助资金	2020 年 03 月 25 日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